

2024年度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本级)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落实省委工作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研究拟定本市市政设施（除供水、排水设施外，下同）、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园林绿化、绿道、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处理、垃圾分类、燃气、热力、房屋征收管理、数字化城管、城市精细化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2、参与编制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与控制性详细规划。负责制定全市市政设施、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处理、垃圾分类、燃气、热力、房屋征收管理和城市精细化管理等专项规划。

3、负责城市管理应急预案的编制、修订、评审及备案工作。负责启动应急预案及组织协调和指导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和评估工作。负责应急队伍建设及应急装备、应急物资的调配使用工作。

4、根据市政府有关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教的部署要求，制定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教的目标、发展规划和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落实。

5、负责市政设施、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园林绿化、绿道、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垃圾分类和城市精细化管理；

负责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处理设施、燃气和热力工程、数字化城管、城市各类标志性小品和雕塑的建设和管理，并监督其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及工程竣工验收。

6、负责审核有偿使用市政设施项目，组织有偿使用市政设施经营权招投标。

7、统筹城市照明设施运行监督和信息化管理。

8、指导、监督全市各园区、镇（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传业务，督促、协调全市城市管理规范化发展。

9、参与市民城市意识、公益观念宣传，组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教相关公益活动，推动美丽村居建设。

10、负责协调开展城市管理工作。管理、运用、维护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研究制定精细化管理规范性文件，具体组织实施常态化管理和考核工作，定期通报精细化管理和考核结果。

11、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12、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13、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14、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各类违法建设行为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15、行使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乱摆卖、乱张贴、悬挂广告和占道经营的监督检查、行政处

罚、行政强制职能。

16、行使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和建筑噪音污染、对在公共场所焚烧杂物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17、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局本级内设机构16个，分别是办公室（行政审批协调科）、政策法规科、装备财务审计科、宣教信息科、信访科、精细化管理科、房屋征收管理科、数字城管科、市政科、园林绿化科、市容环卫科、燃气热力科、执一科、执法二科、执法三科、人事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61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3.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1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97.1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599.6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7.7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64.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16.1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116.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4,116.17	总计	60	14,116.1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116.17	13,619.04	0.00	0.00	0.00	0.00	497.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62	3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3.62	3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3.62	3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4	0.00	0.00	0.00	0.00	0.00	4.0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4	0.00	0.00	0.00	0.00	0.00	4.0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4	0.00	0.00	0.00	0.00	0.00	4.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99.66	13,106.57	0.00	0.00	0.00	0.00	493.0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190.04	12,696.96	0.00	0.00	0.00	0.00	493.09
2120101	行政运行	7,894.31	7,89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2.74	49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304.43	1,30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498.56	3,005.48	0.00	0.00	0.00	0.00	493.0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2.49	40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2.49	40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2	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2	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72	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72	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72	7.7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28	46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28	46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4.28	464.2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 116. 17	8, 392. 22	5, 723. 95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2	33. 62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3. 62	33. 62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3. 62	33. 6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85	0. 00	6. 85	0. 00	0. 00	0. 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 85	0. 00	6. 85	0. 00	0. 00	0. 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6. 85	0. 00	6. 85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04	0. 00	4. 04	0. 00	0. 00	0. 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04	0. 00	4. 04	0. 00	0. 00	0. 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04	0. 00	4. 04	0. 00	0. 00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 599. 66	7, 894. 31	5, 705. 34	0. 00	0. 00	0. 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 190. 04	7, 894. 31	5, 295. 73	0. 00	0. 00	0. 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 894. 31	7, 894. 31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2. 74	0. 00	492. 74	0. 00	0. 00	0. 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 304. 43	0. 00	1, 304. 43	0. 00	0. 00	0. 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 498. 56	0. 00	3, 498. 56	0. 00	0. 00	0. 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2. 49	0. 00	402. 49	0. 00	0. 00	0. 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2. 49	0. 00	402. 49	0. 00	0. 00	0. 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 12	0. 00	7. 12	0. 00	0. 00	0. 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 12	0. 00	7. 12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7. 72	0. 00	7. 72	0. 00	0. 00	0. 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 72	0. 00	7. 72	0. 00	0. 00	0. 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 72	0. 00	7. 72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28	464.2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28	464.2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4.28	464.2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61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3.62	33.6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1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5	6.8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106.57	13,099.45	7.1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72	7.7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64.28	464.2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19.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619.04	13,611.92	7.1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619.04	总计	64	13,619.04	13,611.92	7.1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611.92	8,392.22	5,219.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62	33.62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3.62	33.62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3.62	33.6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5	0.00	6.8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85	0.00	6.85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6.85	0.00	6.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99.45	7,894.31	5,205.1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696.96	7,894.31	4,802.64
2120101	行政运行	7,894.31	7,894.31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2.74	0.00	492.74
2120104	城管执法	1,304.43	0.00	1,304.4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5.48	0.00	3,005.4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2.49	0.00	402.4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2.49	0.00	402.49
213	农林水支出	7.72	0.00	7.7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72	0.00	7.7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72	0.00	7.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28	464.2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28	464.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4.28	464.2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40.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3.51
30101	基本工资	614.93	30201	办公费	47.10
30102	津贴补贴	2,954.3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842.2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2.58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6.29	30207	邮电费	11.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4.9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77	30211	差旅费	28.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4.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99.95	30214	租赁费	7.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8.88	30215	会议费	0.64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493.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2
30304	抚恤金	33.6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3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4.79
30309	奖励金	0.12	30229	福利费	6.1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1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8.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9.4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4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679.23		公用经费合计	712.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12	7.12	0.00	7.1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7.12	7.12	0.00	7.12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12	7.12	0.00	7.12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12	7.12	0.00	7.1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1.56	20.00	61.56	0.00	61.56	10.00	51.97	0.00	51.14	0.00	51.14	0.8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2024年度总收入14,116.17万元, 其中本年收入14,116.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611.92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67.85万元, 下降16.4%。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2024年“生活垃圾焚烧缺口补贴资金”1,578万元变更为转移支付, 由财政直接划拨, 不作单位收入, 2023年该项目下达资金为1,615.91万元; 二是“垃圾分类工作经费-有害垃圾运输处理费”自2024年2月起由东莞市市容环卫中心支付, 因此2024支付金额104.72万元年较2023年支付金额709.01万元减少604.2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12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52万元, 下降87.9%。主要变动情况: 2023年有“环城路莞太立交桥及生态园大道莞樟路跨线桥隔音屏工程”等项目进行工程结算, 2024年只有“建设工程前期工作专项—东莞市儿童科普教育基地工程建设项目”进行了款项支付。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97.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095.11万元，下降97.5%。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住房保障代管资金-老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补助资金”、镇街分担项目“填埋场渗滤液处理项目及填埋场浓缩液收运、处理项目”等计入其他收入。2024年“住房保障代管资金-老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补助资金”收入493.09万元，较2023年大幅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14,116.1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4,116.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8,392.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9.67万元，增长1%。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单位在职人员较2023年增加。

2. 项目支出5,723.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894.36万元，下降79.3%。主要变动情况：核算方式变更，2023年暂付款（镇街负担部分）和住房保障代管资金等资金项目作为其他收入，2024年作为转移支付或暂付款，不纳入决算。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3,619.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611.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67.85万元，下降16.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生活垃圾焚烧缺口补贴资金”1,578万元变更为转移支付，由财政直接划拨，不作单位收入，2023年

该项目下达资金为1,615.91万元；二是“垃圾分类工作经费-有害垃圾运输处理费”自2024年2月起由东莞市市容环卫中心支付，因此2024支付金额104.72万元年较2023年支付金额709.01万元减少604.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52万元，下降87.9%；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有“环城路莞太立交桥及生态园大道莞樟路跨线桥隔音屏工程”等项目进行工程结算，2024年只有“基建工程前期工作专项—东莞市儿童科普教育基地工程建设项目”进行了款项支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3,619.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611.9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926.57万元，下降12.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老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补助支出”1,021.51万元变更为“住房保障代管资金”重新入库，实际下达指标为493.08万元，计入其他收入；二是“中心公园运营管理费”120.33万元变更为转移支付，实际下达指标为0；三是“生活垃圾焚烧缺口补贴资金”1,578万元变更为转移支付，实际下达指标为0，由财政直接划拨，不作单位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1.9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1.56万元的56.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8万元，下降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2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1.14万元，完成预算61.56万元的83.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5万元，增长3.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1.14万元，完成预算61.56万元的83.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5万元，增长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完成预算10万元的8.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3万元，下降78.6%。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1.14万元，占98.4%；公务接待费支出0.83万元，占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1.1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1.1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6辆，主要用于机关运行通信及执法执勤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83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7次，接待人数共65人。主要包括接待外市来莞调研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12.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7.29万元，下降9.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过紧日子，从严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267.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4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2.0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213.2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05.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7.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0.5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32.9%，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7.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行政综合执法用车1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10个，共涉及资金4,288.9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2.2%；组织对2024年度“建设工程前期工作专项—东莞市儿童科普教育基地”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7.12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此外，对“老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补助支出”（其他收入）、“城市公园管养费用（一级）”（转移支付）等4个项目，金额合计3,961.01万元开展绩效评价。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15个项目绩效自评。

15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9,291.66万元，执行数为8,257.07万元，完成预算的88.87%。经自评，我单位15个自评项目，13个为优，2个为良。

部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东莞数字城管平台运行经费：全年预算数为987万元，执行数

为9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该项目顺利完成标准化运营体系建设，输出排班制度、系统运行指引等标准化文件；全年累计处置城市管理案件96万件，案件处理及时率、办结率与正确率均突破90%目标值；创新推行群众回访全覆盖机制，回访率达100%，初步构建起"智能采集-闭环处置-社会监督"的治理链条，为数字城管向智慧城管转型奠定基础。

综合执法项目经费：全年预算数为1,308万元，执行数为1,304.43万元，完成预算的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共计开展拆除工作36次、拆除违章户外广告、违法建设面积达3.77万平方米；全市域季度二维航拍比对方面：开展4次季度全市域二维航拍，覆盖了全市33个镇街（园区）。

根据2024年度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安排，我单位无需单独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相关绩效情况统一纳入主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范围。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